

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 2024 年 1 月 31 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4,955,000 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 0.480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15.85 元/股，最低价为 9.71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7,106,903.00 元（不含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回购的股份拟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及/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 22.00 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同日于指定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1）和《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63）。

二、实施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2023 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2023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1月，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110,000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1,030,925,000股的比例为0.1077%，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2.19元/股，最低价为9.71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012,196.00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2024年1月31日，公司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4,955,000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1,030,925,000股的比例为0.480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5.85元/股，最低价为9.71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7,106,913.00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进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2023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202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实施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股份计划，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日月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1日